

廊坊市检察机关采用“非接触”办案模式

# 确保认罪认罚工作有序开展

**河北法制报讯** (刘巧敏 李枫)疫情特殊时期,廊坊市县两级检察机关坚持防疫和办案“两手抓、两不误”,勇于担当、认真履职,充分运用远程视频提审平台,采用“非接触”办案模式,确保了认罪认罚具结工作有序开展。

“认罪认罚具结书是犯罪嫌疑人、被告人主动承认自己错误或罪行,并且认真悔过自新而签署的一种认定罪行的法律文书。”廊坊市检察院相关检察人员介绍,具结书作为一种法院从宽处理的依据,对于维护犯罪嫌疑人合法权利来说,具有重要意义。

为确保疫情特殊时期认罪认罚工作顺利开展,确保犯罪嫌疑人通过认罪认罚获得从宽处理的权利,廊坊多家检察院采用“非接触”办案模式,开展认罪认罚具结工作。